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文化事業發展系

Date : 2026/02/09 14:57

項目	資料內容	準備指引
修課記錄	A・修課紀錄	1. 本系參考學生各課程(屬性)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
課程學習成果	【85商設】 【技高生】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至多擇優 3 件呈現即可)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至多擇優 2 件呈現即可) 【普高生】 B-1・書面報告 B-2・實作作品 (至多擇優 5 件呈現即可)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擇一主要成果，附上摘要及說明，內容包含動機、方法、內容與成果(若為團體或小組之成果，須說明團隊合作進行方式，並具體說明個人負責之工作項目和貢獻；請至其他D-3下載「課程學習成果分組工作表」。)。 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可附上作品或學習成果，請以簡報檔、論文或書面報告作呈現。 3. 【書面報告】：高中三年期間曾經寫過的小論文或專題報告。 4. 【實作作品】：高中三年實作的作品整理成作品集，並附上圖片及說明。
多元表現	【85商設】 【技高生】 C-2・社團活動經驗 C-3・擔任幹部經驗 C-5・競賽表現 C-6・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如職場學習成果) (以上項目無須全部具備，至多擇優 4 件呈現即可) 【普高生】 C-2・社團活動經驗 C-3・擔任幹部經驗 C-5・競賽表現 C-6・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以上項目無須全部具備，至多擇優 4 件呈現即可)	・社團活動經驗 1. 以文字作統合性說明關鍵歷程，內容須包含：(1)當初參加之動機(2)所獲得的能力(3)過程中遭遇到的困難或挑戰及解決方式，另可附上社團參與相關等經驗之證明。 ・擔任幹部經驗 1. 以文字作統合性說明關鍵歷程，內容須包含：(1)當初參加之動機(2)所獲得的能力(3)過程中遭遇到的困難或挑戰及解決方式，另可附上擔任學校幹部相關等經驗之證明。 ・競賽表現 1. 擇優成果，以文字作統合性說明，內容須包含：(1)參加活動或競賽之動機(2)所獲得的能力(3)過程中遭遇到的困難或挑戰及解決方式，並請附上上述相關之競賽、選手培訓成果、專業證照等之證明。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如職場學習成果)、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1.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如：職場學習成果、個人創作等。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 在高中學習階段，多元學習的反思與心得等。 2. 多元表現經驗、作品、獎證、成果、報告或多元表現綜整心得以上項目無需全部具備，擇優呈現即可。
學習歷程自述	D-2・學習歷程自述	・高中階段的學習歷程反思 1. 回顧高中三年自身的學習過程，客觀省察這三年所培養出的能力，說明於何處有明顯的成長，以及省思可再精進、補強的能力為何。 ・我的就讀動機 1. 請說明就讀本系動機。如為就讀本系有預做相關學習規劃及準備，建請詳述。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學習計畫應充分展現對本系之了解，生涯規畫內容明確且舉證說明可執行性。
其他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 請提供補充資料：課程學習成果分組工作表，請至本校網站〔首頁／招生資訊／日間部四技／大學部四技技優甄審〕下載。請以電腦繕打，並親筆簽名後轉為PDF上傳至「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項目。 2. 可自行提供其他任何有關能讓大學老師更認識你的資料文件或心得反思。